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海南橡胶母公司、资产和营业收入占公司比重较大的子公司，包括 R1 International Pte.Ltd.、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限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瑞橡热带经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橡国际健康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海南中橡科技有限公司、中橡资源（海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等。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8.601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9.996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控自我评价的内容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要素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组织架构、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工程项目、担保业务、金融衍生品、财务报告、预算管理、内部信息传递、合同管理、各分子公司自身主业相关的关键业务和事项等。以风险为导向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根据被评价单位的经营业务实际情况，选择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进行评价。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三重一大”事项、对外股权投资、资产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期货套保及贸易业务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	----------	----------	----------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0.5% \leq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1%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0.5%
利润表潜在错报	利润表潜在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1%	经营收入总额的0.5% \leq 利润表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1%	利润表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0.5%

说明:各项指标以上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财务报表编制: 编制财务报告违反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 使公司承担重大法律责任和声誉严重受损; 2. 财务报告披露: 提供虚假财务报告, 干扰市场秩序, 存在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3. 风险失控: 不能有效利用财务报告, 未能及时发现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重大问题, 导致企业财务和经营重大风险失控。
重要缺陷	1. 财务报表编制: 编制财务报告违反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 使公司承担重要法律责任和声誉受损较为严重; 2. 财务报告披露: 公司未能及时发现重要财务错报, 存在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要错报; 3. 风险失控: 不能有效利用财务报告, 未能及时发现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重要问题, 导致企业财务和经营重要风险失控。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	损失 \geq 资产总额的1%和经营收入总额的1%孰低者	资产总额的0.5%和经营收入总额的0.5%孰低者 \leq 损失 $<$ 资产总额的1%和经营收入总额的1%孰低者	损失 $<$ 资产总额的0.5%和经营收入总额的0.5%孰低者

说明: 各项指标以上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合规经营: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导致公司声誉严重受损; 2. 制度设计与执行: 重要业务关键内部控制缺失或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 严重影响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3. 内控缺陷整改: 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重大缺陷未在合理期限内得到整改; 4. 战略风险: 公司缺乏明确的发展战略或关键业务的发展方向严重偏离公司战略, 严重影响公

	司的资源配置及战略目标的实现。
重要缺陷	1. 合规经营：明显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公司声誉受到较大影响；2. 制度设计与执行：重要业务关键内部控制环节存在重要设计或执行缺陷，对实现内部控制目标产生重要影响；3. 内控缺陷整改：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在合理期限内得到整改；4. 战略风险：关键业务的发展方向明显偏离公司战略，对公司阶段性战略目标的达成产生重要的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1. 合规经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未对公司声誉造成影响或影响较为轻微；2. 制度设计与执行：内控管理制度或系统存在轻微设计或执行缺陷，对内部控制目标的影响较为轻微；3. 内控缺陷：该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在合理期限内得到整改；4. 战略风险：关键业务发展方向轻微偏离公司战略，不影响公司战略目标的达成或影响较为轻微。

说明：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公司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其可能导致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措施进行整改，持续跟踪确保整改到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其可能导致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措施进行整改，持续跟踪确保整改到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以及公司发展需要不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健全内控体系，确保其有效运行，使之与公司规模、经营风险相适应。

2026 年公司将围绕战略目标，结合公司发展实际，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重大风险管控，强化监督评价，提升公司内部管控能力，有效防范各类经营风险，保障公司规范运营和高质量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进一步深入学习国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贸易业务的相关文件及要求，并结合海南证监局近期现场检查情况，针对下属子公司部分贸易业务存在不规范的情况，公司相继成立了年度营收确认工作专班和风险应对处置工作小组，统筹推进贸易业务核查整改、年报审计披露、风险应对处置等工作。2025年，公司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对相关贸易业务进行系统性梳理；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贸易业务合规性及未来业务发展方向与运营模式，明确贸易业务开展应以提升盈利水平、服务终端客户、掌控核心资源为导向。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相关业务的全面梳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已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进行全面核查，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对相关定期报告进行追溯调整，确保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王宏向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7日